



222711050051
有效期至2028年04月24日

ZBJC-04-JJB04



检测报告

陕众邦（水）字 2023（09）第 044 号

项目名称： 废水污染物排放检测（九月份）

被测单位： 陕西渭河发电有限公司

报告日期： 2023 年 09 月 19 日



陕西众邦环保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Shaanxi Zhong Bang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Testing Technology Co., Ltd.



陕西众邦环保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检 测 报 告

陕众邦（水）字 2023（09）第 044 号

第 1 页 共 4 页

被测单位	陕西渭河发电有限公司		
项目地址	西咸新区秦汉新城正阳街办肖家村		
检测目的	委托检测	样品类别	废水
联系人	张选锋	联系电话	138 9295 0309
采样日期	2023.09.05	分析日期	2023.09.05~2023.09.06
采样人	刘奕喆、鱼昆鹏		
分析人	秦霞、王玉婵、张浩明、张鸣轩、宋晓清		
检测内容	5 个检测点位，企业外排水检测项目为化学需氧量、悬浮物、石油类等共 11 项；工业废水检测项目为悬浮物、石油类、化学需氧量、pH 值共 4 项；生活污水检测项目为总磷、动植物油类等共 6 项；脱硫废水检测项目为砷、铅等共 8 项；循环冷却水排水检测项目为化学需氧量、总磷、pH 值共 3 项，检测 1 天，4 次/天。		
样品描述	企业外排水出口：无色、清澈、无杂质、无异味； 工业废水出口：淡黄色、清澈、无杂质、无异味； 生活污水出口：无色、清澈、无杂质、无异味； 脱硫废水出口：淡黄色、微浊、无杂质、无异味； 循环冷却水排水出口：无色、清澈、无杂质、无异味。		
样品包装	玻璃瓶、聚乙烯瓶。		
评价依据	GB 8978-1996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》表 1 第一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及表 4 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标准要求；GB/T 31962-2015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》表 1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控制项目 B 级及 C 级标准限值；		
检测结果	废水检测结果见表 1。		
备注	1. 本次检测方案由委托方提供； 2. 本次检测结果仅对当时检测环境负责； 3. 报告中的“ND”表示未检出，“ND”后面的数据表示方法检出限。		
分析项目、方法依据、检出限及仪器设备			
分析项目	分析依据及方法	检出限	仪器设备名称/型号/编号/有效期
pH 值	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-2020	0.01	笔式酸度计 PH220/ZBJC-YQA-133 2024/02/13
化学需氧量	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-2017	4mg/L	25mL 酸式滴定管
悬浮物	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/T 11901-1989	4mg/L	电子天平（万分之一） BSA224S/ZBJC-YQA-11 2023/12/07
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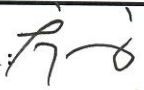

分析项目、方法依据、检出限及仪器设备			
分析项目	分析依据及方法	检出限	仪器设备名称/型号/编号/有效期
总磷	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/T 11893-1989	0.0025mg/L	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S/ZBJC-YQA-05 2023/12/07
石油类	水质 石油类和 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-2018	0.06mg/L	红外分光测油仪 0IL460/ZBJC-YQA-03 2023/12/07
动植物油类			
硫化物	水质 硫化物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HJ 1226-2021	0.01mg/L	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S/ZBJC-YQA-06 2023/12/07
溶解性 固体	城镇污水水质标准检验方法 (9 溶解性固体的测定 重量法) CJ/T 51-2018	5mg/L	电子天平（万分之一） BSA224S/ZBJC-YQA-11 2023/12/07
氨氮	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-2009	0.025mg/L	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S/ZBJC-YQA-05 2023/12/07
氟化物	水质 氟化物的测定 离子选择电极法 GB/T 7484-1987	0.05mg/L	离子计 PXSJ-226/ZBJC-YQA-23 2023/12/07
挥发酚	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4-氨基安替比 林分光光度法 HJ 503-2009	0.01mg/L (直接法)	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S/ZBJC-YQA-06 2023/12/07
砷	水质 汞、砷、硒、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HJ 694-2014	3×10^{-4} mg/L	双道原子荧光光度计 AFS-9700/ZBJC-YQA-02 2023/12/07
铅	水质 铜、锌、铅、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/T 7475-1987	0.05mg/L	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TAS-990AFG /ZBJC-YQA-01 2023/12/16
汞	水质 汞、砷、硒、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HJ 694-2014	4×10^{-5} mg/L	双道原子荧光光度计 AFS-9700/ZBJC-YQA-02 2023/12/07
镉	水质 铜、锌、铅、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/T 7475-1987	0.0125mg/L	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TAS-990AFG /ZBJC-YQA-01 2023/12/16

表 1 废水检测结果

检测点位	企业外排水出口	采样日期					09 月 05 日	
分析项目	单位	检测结果					限值	
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第四次	平均值		
pH 值	无量纲	8.57	8.56	8.54	8.58	8.56	6~9	
化学需氧量	mg/L	35	30	31	37	33	500	
悬浮物	mg/L	11	7	9	8	9	400	
总磷	mg/L	0.126	0.119	0.134	0.130	0.127	5	
石油类	mg/L	0.73	0.72	0.77	0.75	0.74	20	
动植物油类	mg/L	0.38	0.36	0.33	0.39	0.36	100	
硫化物	mg/L	ND0.01	ND0.01	ND0.01	ND0.01	ND0.01	1.0	
溶解性固体	mg/L	735	773	698	752	740	2000	
氨氮	mg/L	0.313	0.305	0.321	0.308	0.312	45	
氟化物	mg/L	0.731	0.727	0.724	0.732	0.728	20	
挥发酚	mg/L	0.109	0.118	0.107	0.111	0.111	2.0	
检测点位	工业废水出口	采样日期					09 月 05 日	
分析项目	单位	检测结果					限值	
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第四次	平均值		
pH 值	无量纲	7.97	7.95	7.98	7.96	7.96	6~9	
悬浮物	mg/L	15	13	15	14	14	400	
化学需氧量	mg/L	91	87	95	83	89	500	
石油类	mg/L	0.54	0.62	0.58	0.57	0.58	20	
检测点位	生活污水出口	采样日期					09 月 05 日	
分析项目	单位	检测结果					限值	
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第四次	平均值		
pH 值	无量纲	8.25	8.24	8.21	8.22	8.23	6~9	
悬浮物	mg/L	7	6	6	8	7	400	
化学需氧量	mg/L	33	35	29	31	32	500	
氨氮	mg/L	5.19	5.26	5.23	5.30	5.24	45	
总磷	mg/L	0.593	0.577	0.586	0.579	0.584	5	
动植物油类	mg/L	0.47	0.42	0.46	0.48	0.46	100	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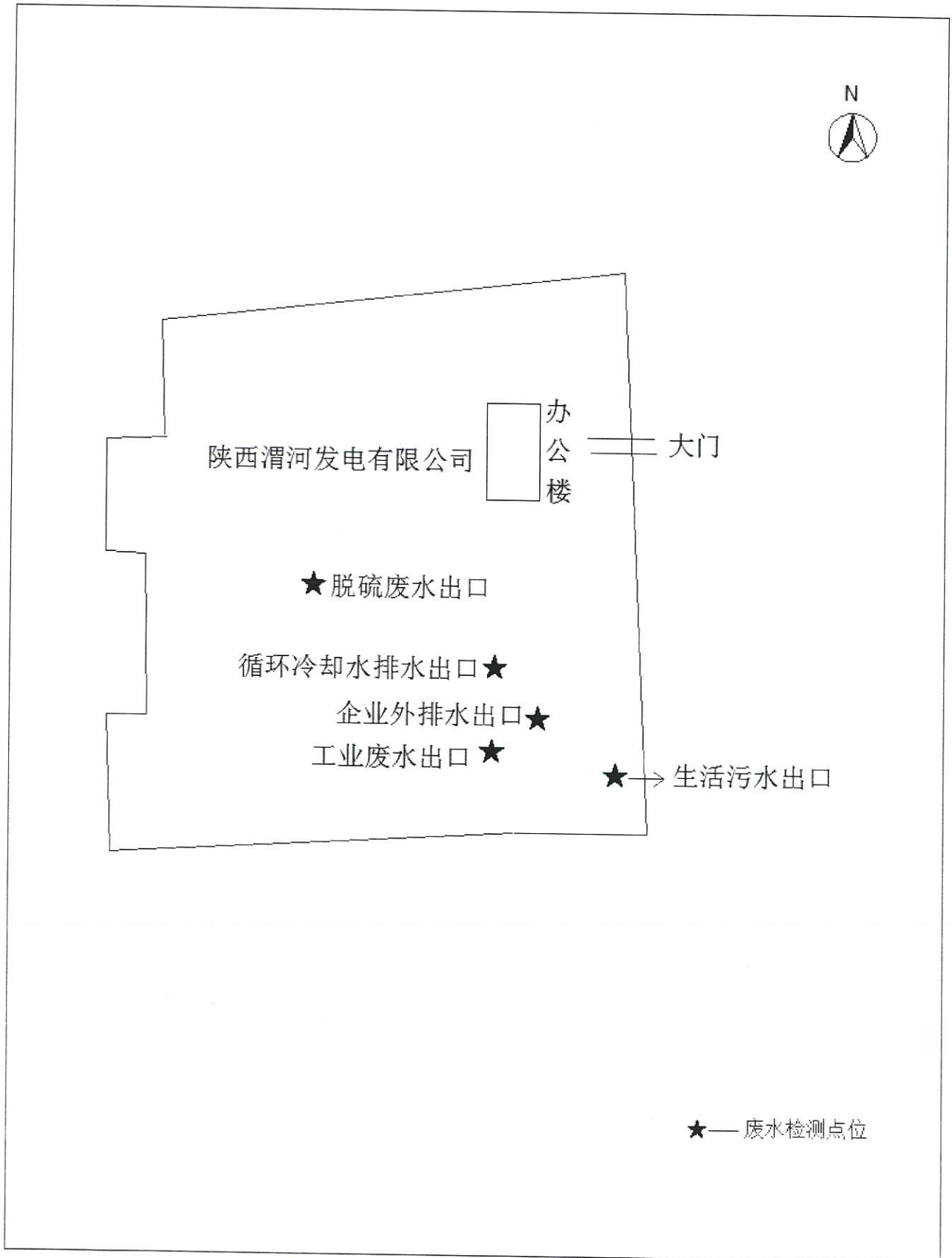
续表 1 废水检测结果

检测点位	脱硫废水出口	采样日期					09 月 05 日	
分析项目	单位	检测结果					限值	
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第四次	平均值		
pH 值	无量纲	7.61	7.59	7.63	7.62	7.61	/	
悬浮物	mg/L	22	24	26	23	24	/	
化学需氧量	mg/L	104	112	108	105	107	/	
硫化物	mg/L	ND0.01	ND0.01	ND0.01	ND0.01	ND0.01	/	
砷	mg/L	4.7×10 ⁻³	4.1×10 ⁻³	4.5×10 ⁻³	4.9×10 ⁻³	4.6×10 ⁻³	0.5	
铅	mg/L	0.581	0.596	0.602	0.592	0.593	1.0	
汞	mg/L	ND4×10 ⁻⁵	ND4×10 ⁻⁵	ND4×10 ⁻⁵	ND4×10 ⁻⁵	ND4×10 ⁻⁵	0.05	
镉	mg/L	0.091	0.087	0.097	0.082	0.089	0.1	
检测点位	循环冷却水排水出口	采样日期					09 月 05 日	
分析项目	单位	检测结果					限值	
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第四次	平均值		
pH 值	无量纲	8.33	8.31	8.34	8.35	8.33	6~9	
化学需氧量	mg/L	45	37	41	43	42	500	
总磷	mg/L	0.544	0.533	0.539	0.537	0.538	5	
结论	<p>本次检测企业外排水出口溶解性固体和氨氮检测结果均符合 GB/T 31962-2015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》表 1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控制项目 B 级标准限值要求，总磷检测结果符合 GB/T 31962-2015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》表 1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控制项目 C 级标准限值要求，其余检测因子均符合 GB 8978-1996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》表 4 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三级限值标准要求；工业废水 4 项检测因子均符合 GB 8978-1996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》表 4 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三级限值标准要求；生活污水中氨氮检测结果符合 GB/T 31962-2015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》表 1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控制项目 B 级标准限值要求，总磷检测结果符合 GB/T 31962-2015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》表 1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控制项目 C 级标准限值要求；脱硫废水出口硫化物、化学需氧量、悬浮物不评价，其余检测因子检测结果均符合 GB 8978-1996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》表 1 第一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及表 4 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三级标准限值要求；循环冷却水排水中总磷检测结果符合 GB/T 31962-2015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》表 1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控制项目 C 级标准限值要求，其余检测因子均符合 GB 8978-1996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》表 4 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三级限值标准要求。</p>							

编制人:  复核人:  审核人: 
 2023 年 9 月 19 日 2023 年 9 月 19 日 2023 年 9 月 19 日



附件 1:



附件 2:



附件 2:



附件 2:

